**禹州市烟叶烤房电代煤EPCO项目**

**及项目监理(不见面开标)**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禹州市烟叶烤房电代煤EPCO项目及项目监理已经由禹州市人民政府以禹州市人民政府第90次常务会议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加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和烟草行业配套各50%，招标人为禹州市烟叶生产办公室，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编号：YZCG-DL2020032

2.2、项目概况：该项目建设内容为禹州市电代煤烤房新建100座（张得镇60座、鸿畅镇20座、苌庄镇20座）、燃煤烤房改造260座（张得镇40座、范坡镇20座、朱阁镇40座、小吕乡150座）。

2.3、标段划分：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禹州市烟叶烤房电代煤EPCO项目；

第二标段：禹州市烟叶烤房电代煤EPCO项目监理；

2.4、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 经财政评审工程造价的百分之百（100%）（不含运营期费用）

第二标段: 经财政评审工程造价的百分之百（100%）

2.5、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工程总承包工期为30日历天，运营期为10年。**

第二标段：同工程总承包工期。

2.6、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供货、安装、工程保险，系统调试及验收等全部工作以及10年运营工作。

第二标段：对本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1第1标段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负责设计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负责施工企业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需提供与本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和无在建工程的证明）；

3.2.2第2标段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信用河南”网站信用信息栏列入黑名单，以及未被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黑名单；（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委员会评标现场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评标专家委员会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5本项目第一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成员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为运营单位；

（2）联合体成员各方均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4）联合体成员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所需的相应资格条件和能力；

（5）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家3家。

3.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1投标人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4.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的获取：投标人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http://ggzy.xuchang.gov.cn/），通过“投标人/供应商登录” 入口自行下载。

 5.2施工图纸下载：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自行下载。

 5.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投标人于开标时在规定时间内转账至招标代理公司指定账户，账户开标时临时公布。（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标段及公司名称）。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应按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本项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0年6月24日9时00分。

6.3招标人（代理机构）线上开标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须现场提交有关原件资料；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持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进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xuchang.gov.cn:8088/ggzy/）——点击“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在系统操作导航栏点击“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准时参加线上开标，进行远程解密、在线询问、电子签章等。

6.4逾期送达（未成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联系事项**

招 标 人：禹州市烟叶生产办公室

地 址：禹州市禹王大道东段

联 系 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13782326233

代理机构：陕西瑞珂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大学科技园11号楼1405

联 系 人：杜女士 联系电话：13298210089

监督单位：禹州市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4-8112523

禹州市烟叶生产办公室

##  2020年6月3日